

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：实现盈利，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50%以上。
-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预计 2024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,030 万元到 4,500 万元；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3,400 万元到 4,000 万元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告情况

（一）业绩预告期间

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。

（二）业绩预告情况

1.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预计 2024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,030 万元到 4,500 万元，与上年同期相比，将减少 8,535.53 万元到 8,065.53 万元，同比减少 67.93%到 64.19%。

2. 预计 2024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3,400 万元到 4,000 万元，与上年同期相比，将减少 8,855.21 万元到 8,255.21 万元，同比减少 72.26%到 67.36%。

（三）公司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二、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

(一)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：12,565.53 万元。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：12,255.21 万元。

(二) 每股收益：0.2671 元。

三、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

(一) 报告期，公司主营业务经营平稳，通过优化业态布局、调整品牌组合、提升服务品质等举措助力公司市场竞争能力趋于稳固。随着消费市场逐步恢复常态，消费者对质价比的需求日益增长，理性消费、消费降级趋势明显，受消费环境及市场竞争的双重影响，百货业态效益减少致使公司整体业绩较上年同期下降。

(二) 新开门店处于培育期，对报告期公司整体业绩有一定影响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。

五、其他说明事项

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，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4年半年报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7月9日